

证券代码：301200

证券简称：大族数控

公告编号：2023-033

## 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召开了首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首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429,972.01 元。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87,312,568.68 元，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65,740,453.35 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本期期末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365,740,453.35 元（以上数据均未经审计）。

为了更好地回报股东，在兼顾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现金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8.5 元（含税）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暂以截至本公告日的公司总股本 42,000 万股为基数进行测算，2023 年前三季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预计 357,000,000 元。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以上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的金额超过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0%，且超过母公司报告期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 50% 以上，本次现金分红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在兼顾公司资金运营安排和股东回报的基础上提出，

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

公司在过去 12 个月内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在未来 12 个月内计划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行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并且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 **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

####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首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首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拟定的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及发展计划相匹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

####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情况下提出的，体现了对投资者合理回报的重视，兼顾了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要求，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利润分配事项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和偿债压力，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首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首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首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4日